



扫码关注“创禹水环”
www.chuangyuchina.com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

项目名称：喀什地区疏勒县盖孜河流域五乡一镇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

建设单位：疏勒县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管理站

编制单位：新疆创禹水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 7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签字）

项目负责人：陈泽斌

报告编写人：陈泽斌

建设单位：疏勒县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管理站（盖章）

电话：/

传真：/

邮编：844200

地址：喀什地区疏勒县胜利南路 2 院

编制单位：新疆创禹水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电话：0999-8888735

传真：/

邮编：835000

地址：新疆伊犁州伊宁市文化路 99 号伊犁民族外贸企业联合体总部大厦 A
座综合楼 506-512 室

目录

一、项目总体情况.....	1
二、调查范围、因子、目标、重点.....	3
三、验收执行标准.....	6
四、工程概况.....	7
五、环境影响评价回顾.....	12
六、环境保护措施执行情况.....	18
七、环境影响调查.....	21
八、环境质量及污染源监测.....	24
九、环境管理状况及监测计划.....	25
十、调查结论与建议.....	27

一、项目总体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喀什地区疏勒县盖孜河流域五乡一镇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				
建设单位	疏勒县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管理站				
法人代表	周猛	联系人	伊曼古丽		
通信地址	喀什地区疏勒县胜利南路 2 院				
联系电话	17709988078	传真	—	邮编	844200
建设地点	疏勒县巴合齐乡、塔孜洪乡、英尔力克乡、库木西力克乡、塔孜尔其乡和罕南力克镇				
项目性质	新建 ☐ 改扩建 ☒ 技改 ☐		行业类别	自来水生产和供应 D4610	
环境影响报告表名称	喀什地区疏勒县盖孜河流域五乡一镇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	乌鲁木齐中科帝俊环境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初步设计单位	/				
环境影响评价审批部门	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	文号	喀地环评字(2019) 115 号	时间	2019 年 5 月 23 日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	文号	/	时间	/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单位	/				
环境保护设施施工单位	/				
环境保护设施监测单位	/				
投资总概算(万元)	8881	其中：环境保护投资(万元)	392.2	环境保护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4.4%
实际总投资(万元)	8881	其中：环境保护投资(万元)	392.2	实际环境保护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4.4%
设计生产能力	新增机井 2 眼(备用), 井房 2 座(16m ² /座), 更换三道桥水厂二次加压设备, 新建 4 座加压泵站(库木力西克乡加压泵站、塔孜洪乡加压泵站、英尔力克乡加压泵站、罕南力克镇加压泵站, 共计 800m ²), 调节蓄水池 4 座(800m ³ 各三座, 1000m ³ 一座), 配套潜水泵 2 台, 离心泵 15 台、变压器 3 台、变频器 7 台, 新建自动化监控系统 1 套, 泵站安防系统 4 套; 铺设 PE100 级输配水管道 192.5 公里(0.6Mpa, DN315-DN63); 新建检查井 456 座,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19 年 3 月

	水表井 16063 座，自来水入户 1121 户，更换智能 IC 卡水表 35599 块。		
实际生产能力	新增机井 2 眼(备用)，井房 2 座(16m ² /座)，更换三道桥水厂二次加压设备，新建 4 座加压泵站（库木力西克乡加压泵站、塔孜洪乡加压泵站、英尔力克乡加压泵站、罕南力克镇加压泵站，共计 800m ² ），调节蓄水池 4 座(800m ³ 各三座，1000m ³ 一座)，配套潜水泵 2 台，离心泵 15 台、变压器 3 台、变频器 7 台，新建自动化监控系统 1 套，泵站安防系统 4 套；铺设 PE100 级输配水管道 192.5 公里（0.6Mpa，DN315-DN63）；新建检查井 456 座，水表井 16063 座，自来水入户 1121 户，更换智能 IC 卡水表 35599 块。	投入试运行日期	2019 年 11 月
调查经费	/		
项目建设过程简述（项目立项～试运行）	（1）2019 年 4 月：环评报告表编制； （2）2019 年 3 月～2019 年 11 月：项目开工建设； （3）2019 年 11 月～2019 年 12 月：项目试运行； （4）2021 年 6 月：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		

二、调查范围、因子、目标、重点

调查范围	(1) 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的工程范围： 本项目三道桥水厂水源地新增机井 2 眼（备用），井房 2 座（16m²/座），更换三道桥水厂二次加压设备，新建 4 座加压泵站（库木力西克乡加压泵站、塔孜洪乡加压泵站、英尔力克乡加压泵站、罕南力克镇加压泵站，共计 800m²），调节蓄水池 4 座（800m³ 各三座，1000m³ 一座），配套潜水泵 2 台，离心泵 15 台、变压器 3 台、变频器 7 台，新建自动化监控系统 1 套，泵站安防系统 4 套；铺设 PE100 级输配水管道 192.5 公里（0.6Mpa，DN315-DN63）；新建检查井 456 座，水表井 16063 座，自来水入户 1121 户，更换智能 IC 卡水表 35599 块，工程日最高供水量为 21512.81m³，年均供水量为 490.76 万 m³，规划年供水总人口 193731 人。 (2) 生态环境调查范围： 本项目位于疏勒县巴合齐乡、塔孜洪乡、英尔力克乡、库木西力克乡、塔孜尔其乡和罕南力克镇，根据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结合本项目生态环境影响因素，确定本生态环境调查范围为管网两侧 200m 内。 (3) 水环境：本项目运营期无废水排放。 (4) 大气环境：本项目运营期无废气排放。 (5) 声环境：本项目运营期无噪声产生。 (6) 固体废物：本项目运营期无固废产生。
调查因子	根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意见，结合本项目的特点，确定本次调查因子如下： (1) 生态环境：调查项目建设过程中的植被破坏及恢复情况、工程土地占用实际情况、水土保持工程等。 (2) 声环境：施工期调查项目实施对周边敏感目标的影响。本项目运营期无噪声产生。 (3) 大气环境：施工期调查项目建设过程中扬尘对环境及周边敏感目标的影响。本项目运营期无废气产生。

	(4) 水环境：施工期调查施工废水及生活污水的处理、排放方向。项目运营期无废水排放。 (5) 固体废物：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处置措施及对周边环境的影响。项目运营期无固体废物排放。																														
环境敏感目标	本项目位于疏勒县巴合齐乡、塔孜洪乡、英尔力克乡、库木西力克乡、塔孜尔其乡和罕南力克镇。根据现场调查，对比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中调查的环境敏感点，本项目评价范围内环境敏感点无变化，本项目工程沿线最近的环境敏感保护目标为疏勒县巴合齐乡、塔孜洪乡、英尔力克乡、库木西力克乡、塔孜尔其乡和罕南力克镇村庄施工周边居民区。主要环境敏感点具体分布情况见表 2-1。 <table><tr><th colspan="5">表 2-1 评价区域主要环境保护目标</th></tr><tr><th>序号</th><th>敏感目标名称</th><th>位置</th><th>环境敏感要素</th><th>与环评对比情况</th></tr><tr><td>1</td><td>巴合齐乡居民区</td><td rowspan="6">施工沿线两侧居民区</td><td rowspan="6">大气、噪声</td><td>不变</td></tr><tr><td>2</td><td>塔孜洪乡居民区</td><td>不变</td></tr><tr><td>3</td><td>英尔力克乡居民区</td><td>不变</td></tr><tr><td>4</td><td>库木西力克乡居民区</td><td>不变</td></tr><tr><td>5</td><td>塔孜尔其乡居民区</td><td>不变</td></tr><tr><td>6</td><td>罕南力克镇居民区</td><td>不变</td></tr></table>	表 2-1 评价区域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序号	敏感目标名称	位置	环境敏感要素	与环评对比情况	1	巴合齐乡居民区	施工沿线两侧居民区	大气、噪声	不变	2	塔孜洪乡居民区	不变	3	英尔力克乡居民区	不变	4	库木西力克乡居民区	不变	5	塔孜尔其乡居民区	不变	6	罕南力克镇居民区	不变
表 2-1 评价区域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序号	敏感目标名称	位置	环境敏感要素	与环评对比情况																											
1	巴合齐乡居民区	施工沿线两侧居民区	大气、噪声	不变																											
2	塔孜洪乡居民区			不变																											
3	英尔力克乡居民区			不变																											
4	库木西力克乡居民区			不变																											
5	塔孜尔其乡居民区			不变																											
6	罕南力克镇居民区			不变																											
调查重点	根据工程环境影响特点，确定本次调查的重点如下： ①核查实际工程内容及方案设计情况，调查工程施工期和试运营期实际存在的环境问题； ②结合环评文件，对照环境影响评价批复文件核实项目建设内容、规模、生产能力等情况与变更情况； ③调查项目环评文件及审批文件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依托可行性及效果； ④调查环保规章制度执行情况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执行情况。调查建设单位在项目施工期执行相关环保制度情况、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情况、环保管理制度落实情况。核实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环境影响审批文件中提出																														

	的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及其效果； ⑤工程环境保护投资落实情况。
--	---

三、验收执行标准

环境 质量 标准	本次竣工环保验收调查工作，原则上采用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提出的经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确认的环境保护标准进行验收，对已修订新颁布的环境保护标准提出在验收完成后按新标准进行校核。 根据以上原则确定本次环境影响调查采用的环境质量标准及验收完成后采用的新标准对比见表 3-1 所示。 表 3-1 本项目环评与环保验收执行的环境质量标准对比一览表 <table><tr><th>序号</th><th>项目</th><th>环评执行标准</th><th>修订新颁布标准</th><th>变更情况</th></tr><tr><td>1</td><td>环境空气</td><td>《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二级标准</td><td>《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二级标准及其修改单</td><td>变更</td></tr><tr><td>2</td><td>地表水</td><td>《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Ⅲ类标准</td><td>/</td><td>不变</td></tr><tr><td>3</td><td>地下水</td><td>《地下水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Ⅲ类标准</td><td>/</td><td>不变</td></tr><tr><td>4</td><td>声环境</td><td>《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2 类标准</td><td>/</td><td>不变</td></tr></table>	序号	项目	环评执行标准	修订新颁布标准	变更情况	1	环境空气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二级标准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二级标准及其修改单	变更	2	地表水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Ⅲ类标准	/	不变	3	地下水	《地下水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Ⅲ类标准	/	不变	4	声环境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2 类标准	/	不变
序号	项目	环评执行标准	修订新颁布标准	变更情况																						
1	环境空气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二级标准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二级标准及其修改单	变更																						
2	地表水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Ⅲ类标准	/	不变																						
3	地下水	《地下水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Ⅲ类标准	/	不变																						
4	声环境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2 类标准	/	不变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本项目竣工环保验收调查原则上采用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阶段经环境保护部门确认的环境保护标准进行验收，对已修订新颁布的环境保护标准提出验收后按新标准进行达标考核。根据以上原则确定本次环境影响调查采用污染物排放标准。污染物排放标准对比见表 3-2 所示。 表 3-2 本项目环评与环保验收后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对比一览表 <table><tr><th>序号</th><th>项目</th><th>环评执行标准</th><th>环保验收后执行标准</th><th>变更情况</th></tr><tr><td>1</td><td>废气</td><td>/</td><td>/</td><td>不变</td></tr><tr><td>2</td><td>废水</td><td>/</td><td>/</td><td>不变</td></tr><tr><td>3</td><td>噪声</td><td>《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td><td>《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td><td>不变</td></tr><tr><td>4</td><td>固废</td><td>《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04 年 12 月 29 日修订，2005 年 4 月 1 日启用）</td><td>《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9—2020）</td><td>变更</td></tr></table>	序号	项目	环评执行标准	环保验收后执行标准	变更情况	1	废气	/	/	不变	2	废水	/	/	不变	3	噪声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不变	4	固废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04 年 12 月 29 日修订，2005 年 4 月 1 日启用）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9—2020）	变更
序号	项目	环评执行标准	环保验收后执行标准	变更情况																						
1	废气	/	/	不变																						
2	废水	/	/	不变																						
3	噪声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不变																						
4	固废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04 年 12 月 29 日修订，2005 年 4 月 1 日启用）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9—2020）	变更																						
总 量 控 制	本项目运营期无“三废”产生，故不新增总量控制指标。																									

四、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	喀什地区疏勒县盖孜河流域五乡一镇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
项目地理位置 (附地理位置图)	疏勒县巴合齐乡、塔孜洪乡、英尔力克乡、库木西力克乡、塔孜尔其乡和罕南力克镇

主要工程内容及规模:

1、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对疏勒县巴合齐乡、塔孜洪乡、英尔力克乡、库木西力克乡、塔孜尔其乡和罕南力克镇新增机井 2 眼（备用），井房 2 座（16m²/座），更换三道桥水厂二次加压设备，新建 4 座加压泵站（库木力西克乡加压泵站、塔孜洪乡加压泵站、英尔力克乡加压泵站、罕南力克镇加压泵站，共计 800m²），调节蓄水池 4 座（800m³ 各三座，1000m³ 一座），配套潜水泵 2 台，离心泵 15 台、变压器 3 台、变频器 7 台，新建自动化监控系统 1 套，泵站安防系统 4 套；铺设 PE100 级输配水管道 192.5 公里（0.6Mpa，DN315-DN63）；新建检查井 456 座，水表井 16063 座，自来水入户 1121 户，更换智能 IC 卡水表 35599 块。项目主要组成及变更情况见表 4-1。

表 4-1

项目主要组成及变更情况一览表

序号	环评设计建设内容及规模		现状概况
主体工程	输水管道	铺设 PE100 级输配水管道 192.5 公里(0.6Mpa，DN315-DN63)	与环评设计一致
	改扩建	新增机井 2 眼（备用），井房 2 座（16m ² /座），更换三道桥水厂二次加压设备，新建 4 座加压泵站（库木力西克乡加压泵站、塔孜洪乡加压泵站、英尔力克乡加压泵站、罕南力克镇加压泵站，共计 800m ² ），调节蓄水池 4 座（800m ³ 各三座，1000m ³ 一座）	与环评设计一致
	入户配套工程	新建检查井 456 座，水表井 16063 座，自来水入户 1121 户，更换智能 IC 卡水表 35599 块	与环评设计一致

实际工程量及工程建设变化情况，说明工程变化原因：

本工程管网主体工程与环评时的工程建设内容基本一致，未发生重大变更。

项目主要工程量见表 4-2。

表 4-2

项目主要工程量表

序号	位置	工程内容
1	三道桥水源地	新增机井 2 眼（备用），潜水泵 2 台，变压器 2 台，变频柜 2 台
2	三道桥水厂	更换离心泵 3 台，变压器 1 台，变频柜 1 台
3	库木力西克乡	新建库木力西克乡加压泵站占地面积 800m ² ，新建泵房面积 133.6m ² ，新建调节蓄水池 800m ³ ，配置加压泵 3 台（两用一备），变频设备 1 台。新建 PE 配水干管长度 17.957km(DN315)，改建新建 PE 配水干管长度 70.621km (DN250-DN90)，改建 PE 配水管网 DN63 长度 232.60km，新建检查井 135 座，新建交叉建筑物 204 座，入户工程 423 户，更换水表 5880 块，新建水表井 2788 座
4	巴合齐乡	巴合齐乡新建 PE 配水干管长度 7.224km，改建 PE 配水干管 33.192km，改建 PE 配水管网 57.95km。新建检查井 175 座，新建交叉建筑物 60 座，入户工程 130 户，更换水表 6363 块，新建水表井 2831 座。
5	英尔力克乡	新建英尔力克乡加压泵站占地面积 800m ² ，新建泵房面积 133.6m ² ，新建调节蓄水池 800m ³ ，配置加压泵 3 台（两用一备），变频设备 1 台。新建 PE 配水干管 3.61km，配水管网改建 97.663km，其中配水干管改建 48.332km，改建 PE 配水管网 49.331km。新建检查井 146 座，新建交叉建筑物 45 座。入户工程 136 户，更换水表 7005 块，新建水表井 3113 座。
6	罕南力克镇	新建罕南力克镇加压泵站，占地面积 800m ² ，新建泵房面积 133.6m ² ，新建调节蓄水池 100m ³ ，配置加压泵 3 台（两用一备），变频设备 1 台。入户工程 118 户，更换水表 6294 块，新建水表井 2794 座
7	塔孜洪乡	新建塔孜洪乡加压泵站占地面积 800m ² ，新建泵房面积 133.6m ² ，新建调节蓄水池 800m ³ ，配置加压泵 3 台（两用一备），变频设备 1 台。改建输水干管 1.118km。塔孜洪乡入户工程 239 户，更换水表 7655 块，新建水表井 3454 座。
8	塔孕尔其乡	改建塔孕尔其乡配水干管 10.38km。塔孕尔其乡入户工程 75 户，更换水表 2402 块，新建水表井 1083 座。
9	/	新建自动化监控系统 1 套和新建泵站安防系统 4 套

生产工艺流程：

本项目为线性工程，管网敷设工艺及产污环节见图 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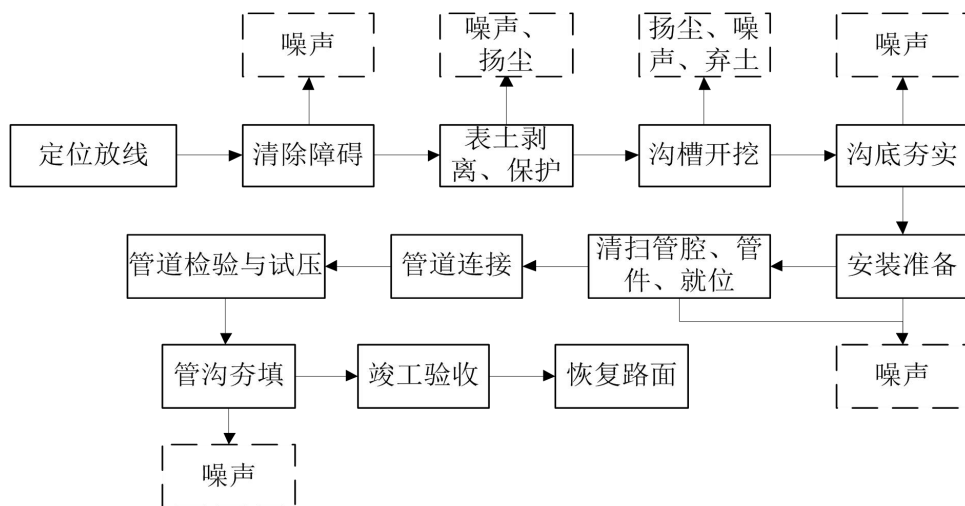


图 4-1 管网铺设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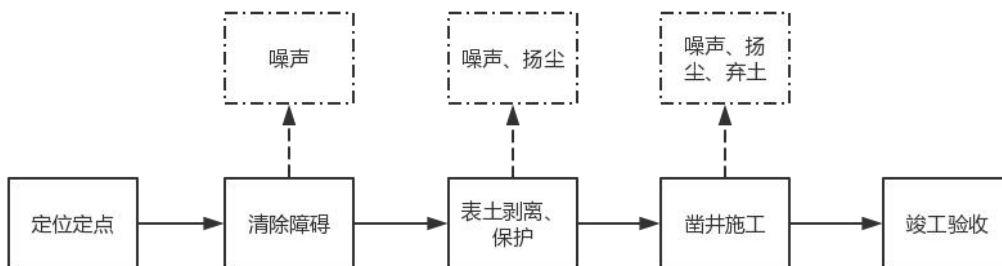


图 4-2 打井施工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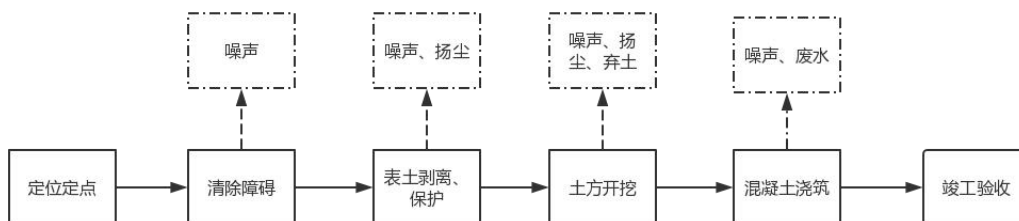


图 4-3 清水池施工工艺流程图

工程占地及平面布置图：

本项目管网全部敷设于地下，不会产生永久性占地；新建的加压泵站、井房、检查井、水表井等会占用部分用地。

利用水源地水厂已建好输水主管网，由水源地水厂加压输水至塔孜洪乡、库木力西克乡、英尔力克乡和罕南力克镇新建的蓄水池，分别新建加压泵站，二次

加压供水给各乡镇用户。巴合其乡 3 村水厂、巴扎水厂由三道桥水源地水厂供水，对巴合齐 3 村水厂的村内管网进行改造：在主管道桩号 15+885 开分水口，新建蓄水池和加压泵站，给塔孜洪乡 2 村水厂、16 村水厂供水及巴合其乡 8 村水厂供水；在主管道桩号 20+919 开分水口，新建蓄水池和加压泵站，给库木西力克乡巴扎水厂和塔孜洪乡 8 村水厂供水，对库木力西克巴扎水厂内部管网进行改建；在主管道桩号 27+737，新建蓄水池和加压泵站，给英尔力克乡 15 村水厂、巴扎水厂、4 村水厂供水；并对英尔力克乡 4 村内部管网进行改建；在罕南力克镇巴扎水厂新建蓄水池和加压泵站，给罕南力克镇各村用户供水、塔孜洪乡个村供水及库木西力克乡 21 村水厂供水。

详见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图。

工程环境保护投资明细：

本项目总投资 8881 万元，环保投资 392.2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4.4%；项目实际总投 8881 万元，环保投资 392.2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4.4%。

与项目有关的生态破坏和污染物排放、主要环境问题及环境保护措施

验收调查阶段，根据现场走访调查情况，本项目位于疏勒县巴合齐乡、塔孜洪乡、英尔力克乡、库木西力克乡、塔孜尔其乡和罕南力克镇，施工期管线采用分段施工，分段围挡作业，管网敷设后及时将管沟填埋，施工期场地内的运输道路及时洒水，并且合理安排施工顺序，限制作业范围，对周边生态环境影响较小。

施工期间管道、阀门井、清水池等施工会产生混凝土搅拌废水、设备冲洗水等，主要污染物为 SS，项目区设置沉淀池，施工废水经沉淀后回用处理，施工期产生的施工人员生活废水依托附近居民住房，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为了保障项目施工不影响沿线居民等其他敏感点，施工期间合理安排工序，避开敏感点，且在午间和夜间禁止施工，并设置警示牌以告知周围住户，根据调查了解，项目在施工期间无环境噪声污染投诉。

同时，根据调查，项目施工期施工机械、施工营地占据的临时用地在施工结束后，及时进行了植被的恢复和重建。因本项目管线沿城市道路施工，施工场地

占用道路一侧的绿化带，管道施工结束后，也及时进行了绿化带植被恢复，无施工期遗留的环境问题。项目管道施工结束后，及时进行了开挖土石方回填，并对产生的弃土进行了清理，用于周围绿化带建设，产生的建筑垃圾和固体废物进行了妥善处置，恢复原有土地利用性质，无施工期遗留的问题。

本项目所在区域位于疏勒县巴合齐乡、塔孜洪乡、英尔力克乡、库木西力克乡、塔孜尔其乡和罕南力克镇，无与本项目有关的环境影响明显的大污染源和污染物质。根据现场走访调查情况，验收调查未发现与本项目有关的遗留环境影响及环保问题，建设单位环境保护措施落实较好。

本项目运营过程中，无废水、废气、噪声及固废的产生，对周围环境基本无影响。

五、环境影响评价回顾

环境影响评价的主要环境影响预测及结论（生态、声、大气、水、振动、电磁、固体废物等）

根据已批复的环评报告，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结论为：

一、施工期环境影响

（1）大气环境影响预测及结论

施工期废气污染主要是施工粉尘、运输车辆扬尘及施工机械燃料废气以及柴油发电机废气。

打井施工过程中清理地表、凿井施工过程中会产生粉尘。清水池施工过程中清理地表、土方开挖等过程中会产生粉尘。管道开挖、回填等过程中会产生粉尘。施工现场起尘量与物料的干湿程度、文明作业程度和风力大小有关，主要影响区域为施工现场及下风向局部区域。

物料运输过程中物料沿途洒落会引起二次扬尘，运输车辆轮胎上的泥土带出施工现场和公路等其它区域也会引起扬尘，污染环境。

项目施工过程中使用的施工机械主要有挖掘机、推土机和装载机等，这些机械以柴油为燃料，作业过程中燃料燃烧会产生少量废气，主要污染物是 NO_x ， CO 和 HC 等。

项目采用柴油发电机作为电源。柴油发电机使用过程会产生燃烧烟气，其主要成分为烟尘、 CO 、 SO_2 、 NO_2 及总烃等。

环评要求在使用洒水降尘，施工现场散放施工物料进行苫盖处理，合理安排施工期，及时开挖、及时铺设、及时回填。

（2）水环境影响预测及结论

本项目施工期间主要为施工人员生活污水、生产废水。

施工期间管道、阀门井、清水池等施工会产生混凝土搅拌废水、设备冲洗水等，主要污染物为 SS ，项目区设置沉淀池，施工废水经沉淀后回用处理，施工期产生的施工人员生活废水依托附近居民住房，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3）声环境影响预测及结论

施工期主要噪声源为各类施工机械设备噪声和运输车辆噪声，为减轻施工带来的声环境影响，通过合理安排好施工时间，禁止午间和夜间作业，同时避免多台施工机械同时作业。尽可能选取噪声低、振动小、能耗小的先进设备，加强施工机械的维护保养，高噪声设备施工时修建临时隔声构建，要求施工及来往车辆禁止鸣笛，加强施工期间道路交通的管理。项目采取上述措施后，可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要求，对周围居民及环境影响较小。

（4）固废影响预测及结论

本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工程建设产生的弃土以及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项目回填管沟剩余的弃土用于管线两侧洼地填充或周边绿化带的建设，同时及时压实洒上一次水，使之形成一层防风结皮层；生活垃圾依托项目区附近现有的基础设施，之后再由环卫部门及时清运垃圾填埋场处置。采取上述措施后，本项目固废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

（5）生态影响预测及结论

工程建设期间的主要生态环境影响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对生态要素的影响：管网施工过程扰乱了土壤的土层结构，既会造成土流失，也降低了生态系统的承载力，也可能造成对水环境的影响。

对植被的影响：管网开挖、泵房基坑开挖过程中会造成一定的植被损毁，加重水土流失。

本项目管网沿线地区无珍稀濒危植物物种，无名胜古迹和保护文物，大部分沿现有道路布置，路段植被覆盖率较好，整体水土流失轻微，水土保持状况尚可，生态环境现状较好，但优势度不高。因此为避免或减轻本工程建设施工对项目区生态环境的不利影响，在工程设计中应合理规划管网和运输路网布置，使项目对土地的临时占用达到最小程度，减少对现有生态环境及居民区环境的破坏。

本工程占地分为输水管线施工占地，管线占地为临时占地，在施工结束后，立刻进行覆土或复耕，并按管道安全的要求，在输水管（沟）不能种植根深植物，

而采用浅根性草本进行植被恢复。

临时占地主要有临时弃渣场、材料堆放场等。这些施工临时占地也将对植被产生直接的破坏作用，从而使群落的生物多样性降低。施工期由于机械碾压、施工人员践踏等，施工作业周围的植被将遭到破坏。如果施工管理不善，对植被的破坏明显，将造成植被群落的层次缺失，使群落的垂直结构发生较大改变，直接影响群落的演替。但临时占地影响是短期的、可恢复的。通过合理设置项目临时占地，尽量设在永久用地范围内、避开植被丰富地区，同时在施工结束后通过对施工临时用地进行复耕。以上措施可有效减缓项目占地对植被产生的影响。

本项目的建设导致局部区域的生态系统受到一定的影响，由于项目建设临时占地面积主要是现有道路和荒地，项目施工前做好施工前沟通和补偿工作，将施工造成的占地影响尽可能减轻。

通过加强施工管理，优化施工布局，并在施工结束后对临时占地采取及时绿化、植被恢复等生态恢复和保护措施，可有效减轻工程施工对植被造成的不利影响。

（6）社会影响预测及结论

本项目对社会环境的影响主要对交通道路、居民生活办公等的影响。为尽量避免施工带来的影响，把施工对附近居民的生活和工作的影响降到最小程度，需合理安排施工进度，错开交通的高峰期，同时与居民及时沟通，讲明情况取得居民的谅解和配合。管道铺设时其边界应设置 1.5m 以上的封闭式或半封闭式路栏，开挖的土方及时回填，避免对行人产生不利影响。加强管理后，将大大降低影响程度及范围。施工期的影响是暂时的，会随着施工结束而结束。

二、运营期环境影响

本项目为供水管网工程，运营期间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不利影响。因此，管线在运行过程中无废气、废水、固体废弃物及噪声产生，对周围环境基本无影响。

三、其他分析结论

（1）选址合理性分析结论

本项目拟建地所在区域基础设施较为完善，交通十分便利，具备项目建设条件，选址符合疏勒县总体规划。总体来说项目选址较为合理。

（2）产业政策符合性结论

项目属“自来水生产和供应 D4610”行业的项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规定的鼓励类中的“城乡供水水源工程”，是鼓励类项目，且建设项目的建设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当地环保部门的要求，故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3）清洁生产分析结论

本项目执行严格的环保措施后可实现达标排放，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因此本项目符合清洁生产原则，清洁生产水平达国内先进水平。从环保角度出发，本项目的实施是可行的。

四、总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疏勒县的总体规划，并具有较明显的社会、经济效益，建设项目建成后对促进本地区经济发展有一定促进作用。项目所在地环境质量较好，项目对周围环境的污染程度较轻，本项目所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固废在采取相应的治理措施后，可满足相应的国家排放标准。建设单位在严格执行我国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对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上述建议切实逐项予以落实、并加强生产和污染治理设施的运行管理、保证各种污染物达标排放的前提下，本项目对周围环境质量影响较小，符合国家、地方的环保标准，因而本项目从环境保护的角度来看，该项目的建设是合理可行的。

各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审批意见

关于对疏勒县盖孜河流域五乡一镇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疏勒县农村供水管理总站：

你单位报来的《关于对<喀什地区疏勒县盖孜河流域五乡一镇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预审意见》（勒环发（2019）65号）及相关附件收悉，经审查，批复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该项目属于改扩建项目，位于疏勒县巴合齐乡、塔孜洪乡、英尔力克乡、库木西力克乡、塔杂尔其乡和罕南力克镇。工程区中心坐标为：N39°15'54.8"，E76°19'30.40"；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增机井2眼（备用），井房2座（16m²/座），更换三道桥水厂二次加压设备，新建4座加压泵站（库木力西克乡加压泵站、塔孜洪乡加压泵站、英尔力克乡加压泵站、罕南力克镇加压泵站，共计800m²），调节蓄水池4座（800m³各三座，1000m³一座），配套潜水泵2台、离心泵15台、变压器3台、变频器7台，新建自动化监控系统1套，泵站安防系统4套；铺设PE100级输配水管道192.5公里（0.6Mpa，DN315-DN63）；新建检查井456座，水表井16063座，自来水入户1121户，更换智能IC卡水表35599块。工程最高日供水量为21512.81m³，年均供水量为490.76万m³，规划年供水总人口193731人。项目总投资为8881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92.2万元，占总投资的4.4%。

二、乌鲁木齐中科帝俊环境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编制的《喀什地区疏勒县盖孜河流域五乡一镇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比较规范，环保法规适用正确，环境影响评价内容较全面，主要环境影响因子选择适当，环境影响分析与评价标准基本合理准确，同意疏勒县生态环境保护局的预审意见，重点做好以下方面：

1、应对裸露地表进行洒水、工程来往车辆要加盖防护蓬，对施工路面经常洒水，防止扬尘。施工结束后对施工临时用地应进行松土整治、迅速恢复土地的

原有使用功能，防止因土壤裸露加剧水土流失。结合后期水土保持措施，做好施工迹地的恢复和弃渣的防护，避免出现施工场地凹凸不平的现象，并积极按照水土保持方案的要求进行植被恢复工作。

2、施工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循环回用，不得直接外排。生活废水依托当地居民区的防渗旱厕。要加强施工队伍的管理，严格各项规章制度，教育施工人员注意保护环境、提高环保意识，禁止随意倾倒废水废物。

3、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尽量避免午休时间和夜间作业。禁止一切非施工工艺需要的夜间施工。加强施工设备的维护保养，减少运行振动噪声。加强施工管理、文明施工，杜绝施工机械在运行过程中因维护不当而产生的其他噪声。在施工作业中必须合理安排各类施工机械的工作时间，对不同施工阶段，应按《建筑施工场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对施工场界进行噪声控制。

4、施工期间有部分施工垃圾应分类收集，集中处理，回收利用。生活垃圾应由专人负责统一收集处理、清运，不乱排，做到合理处置。

5、应明确划定并设立明显标志，在管网不小于 10 米范围内不得设置渗水厕所、渗水坑、修建禽畜饲养场，不得堆放垃圾、粪便、废渣或铺设污水渠等。

6、针对不同的风险影响应采取相应的风险监控和应急措施，并做好日常监测工作。

三、建设项目要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和《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本项目日常环境监督管理由疏勒县生态环境保护局负责，地区环境监察支队不定期进行抽查。项目建设完工后，由建设单位对项目进行竣工环保验收，验收合格后报地区环保局备案。如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工艺、防止污染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须报我局重新审批。

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

2019 年 5 月 23 日

六、环境保护措施执行情况

项目 阶段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文件中要求 的环境保护措施	环境保护措施 的落实情况	措施的执行效果及 未采取措施原因
施 工 期	生态 影响 环评要求：合理规划管网和运输路网布置，使项目对土地的临时占用达到最小程度，减少对现有生态环境及居民区环境的破坏；在施工结束后，立刻进行覆土或复耕，并按管道安全的要求，在输水管（沟）不能种植根深植物，而采用浅根性草本进行植被恢复。 批复要求：施工结束后对施工临时用地进行松土整治、迅速恢复土地的原有用功能，防止因土地裸露加剧水土流失，结合后期水土保持措施，做好施工迹地的恢复和弃渣的防护，避免出现施工场地凹凸不平的现象，并积极按照水土保持方案的要求进行植被恢复工作。	项目管网基本沿乡道旁 布设，铺设完成后进行 土地平整； 基本落实	措施执行效果较好，未对周围生态环境造成影响
	污染 影响 废气： 环评要求：工程施工作业面以及运输车辆行驶道路通过采取洒水方式进行降尘，以控制扬尘产生，减轻污染程度，缩小扬尘污染范围；施工现场散放的施工物料应和篷布遮盖，对施工期间临时露天堆放的土方及道路进行洒水，以保持一定湿度；合理安排工期，作到及时开挖、及时铺设和及时回填，通过缩短施工工期来减轻施工扬尘的环境影响。 批复要求：应对裸露地表进行洒水、工程来往车辆要加盖防护蓬，对施工路面经常洒水，防止扬尘。	施工期间进行路面洒水 等措施，工程车辆加盖 防护棚；基本落实	项目施工期为出现废气扰民事件，施工期产生的废气污染物通过采取措施后，对环境影响较小。
	废水： 环评要求：在施工场地内建设隔油池和沉淀池，洗井废水经沉淀处理，含油工地废水经隔油和沉淀处理。处理后的废水，作为施工场地抑尘洒水、设备清洗等用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批复要求：施工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循环回用，不得直接外排。生	由于项目地较为干旱， 施工废水洒水降尘，自然蒸发处	措施执行效果较好，区域水环境未受影响。

		活废水依托当地居民区的防渗旱厕。要加强施工队伍的管理，严格各项规章制度，教育施工人员注意保护环境、提高环保意识，禁止随意倾倒废水废物。	理；生活废水依托居民区；基本落实	
		噪声： 环评要求：合理安排高噪声施工作业的时间禁止在夜间施工；选用低噪声设备，周边设置维护屏障。 批复要求：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尽量避免午休时间和夜间作业。禁止一切非施工工艺需要的夜间施工。加强施工设备的维护保养，减少运行振动噪声。加强施工管理、文明施工，杜绝施工机械在运行过程中因维护不当而产生的其他噪声。在施工作业中必须合理安排各类施工机械的工作时间，对不同施工阶段，应按《建筑施工场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对施工场界进行噪声控制。	午休时间和夜间不施工，选用低噪声设备；基本落实	施工期未出现噪声污染事故，未出现噪声扰民现象，当地未接到关于项目的噪声污染投诉事件
		固废： 环评要求：无工程弃方，全部用于坑基回填用土；生活垃圾由建设单位集中分类收集，及时拉运出施工场地，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后运至县城垃圾填埋场处理。 批复要求：施工期间有部分施工垃圾应分类收集，集中处理，回收利用。生活垃圾应由专人负责统一收集处理、清运，不乱排，做到合理处置。	无弃方，全部回填；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基本落实	施工固废均进行了妥善处置，区域环境未受影响
	社会影响	环评要求：项目施工期结束后，及时恢复地表。	基本落实	项目建设未引发居民的投诉事件，对居民及行人的影响较小

运 行 期	生态 影响	/	/	/
	污染 影响	在管网不小于 10m 范围内不得设置渗水厕所、渗水坑、修建禽畜饲养场，不得堆放垃圾、粪便、废渣或铺设污水渠等。	基本落实	/
	社会 影响	本项目建成运营后，有利于提高农村供水普及率，有利于增强居民饮水安全，有利于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	/

七、环境影响调查

施 工 期	生态影响	1、生态影响 本项目生态影响主要体现在管线施工建设过程中对植被的破坏、造成水土流失等方面。本项目管线沿城市道路一侧铺设，管线沿线生物结构相对简单，无重要水生、陆生生物或植物生存。但是施工过程中会破坏沿线绿化，并带来一定的景观影响以及水土流失。 2、生态保护措施有效性分析与措施完善对策 本工程管线位于疏勒县巴合齐乡、塔孜洪乡、英尔力克乡、库木西力克乡、塔孜尔其乡和罕南力克镇，沿城市道路一侧铺设，生态影响较小。施工开挖段基本在居民区门口花园处，施工完成后进行土地平整，大部分居民自己将绿化措施完善。工程施工期间，建设单位根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的要求，通过合理安排施工工期和工序，合理规划、合理堆放土石方，减少临时占地，严禁随意倾倒。管线采取分段施工，及时回填。尽量缩短作业带，合理布置施工场地，最大程度减少了工程对植被的破坏，防治水土流失。施工期结束后，及时对临时占地进行清理并采取绿化等治理措施，最大程度减轻了对生态环境的不利影响。且项目产生的环境影响很短暂，会随施工期的结束而结束。
	污染影响	1、大气环境影响 施工期采取分段施工，分段围挡作业，运输道路定时洒水；合理安排施工顺序，限制作业范围；施工弃土集中收集，并及时填入附近洼地中等措施，根据调查，施工期未发生废气污染事件。 2、水环境影响 施工期设置沉淀池及隔油池，生产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回用。施工人员生活污水依托居民区，对环境影响较小。 3、声环境影响

	在施工过程中加强施工管理，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合理布局施工机械，合理布置高噪声设备。午间和夜间未施工。做到了文明施工；加强了对施工人员的环境宣传和教育，做到了文明施工等。 根据调查，施工期未发生噪声扰民情况，无居民投诉。施工噪声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4、固废环境影响 施工期弃土全部用于基础回填，无永久弃方产生；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因此，施工固废均进行了妥善处置，区域环境未受影响。 5、环境管理 本项目环评针对工程的施工期，提出了环境保护管理计划，根据调查，为保证工程的社会经济效益与环境效益相协调，实现可持续发展的目标，由建设单位安排专人负责工程日常的环境管理工作，配合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做好工程建设期和营运期的环保工作。对施工现场进行不定期巡查监管，巡查监管作为工程结算关键程序之一。建设各项环境管理规章制度制定齐全，执行到位。建设单位在建设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管线施工规范和制度，在保证工程质量的情况下减少对生态环境的破坏。 6、环保措施有效性分析与措施完善对策 工程施工期间，建设单位根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的要求，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合理有效，最大程度上降低了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根据调查，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未接到关于项目施工期的环境污染事故投诉。项目施工期无遗留环境问题。
社会影响	本项目施工期间合理安排施工进度，错开交通的高峰期；与居民及时沟通，管道铺设时其边界设置 1.5m 以上的封闭式或半封闭式路拦，开挖的土方及时回填，避免对行人产生不利影响。且项目

		施工结束后影响结束。 根据调查，项目施工期未出现污染扰民事故，现场走访及调查未发现有居民投诉等情况。
运 营 期	生态 影响	本项目为供水工程，工程运营期对生态环境几乎无影响。项目新增两口机井作为备用井，与现有 5 口机井构成供水水源井群，仅在非正常工况下使用，不会对地下水资源造成明显不利影响。
	污染 影响	1、废气检查结果 本项目运营期无废气产生。 2、噪声检查结果 本项目运营期无噪声产生。 3、废水检查结果 本项目运营期无废水产生。 4、固体废物检查结果 本项目运营期无固废产生。
	社会 影响	本项目是一项保护环境，提升城镇人居环境的公共事业工程。 项目的建设，改善了项目区生活用水输水漏水的情况，节约水资源，提升了沿线范围的居住环境，对城镇可持续发展起到了重要作用。 项目建设对地区社会环境的影响是积极的。

八、环境质量及污染源监测

项目	监测时间 监测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分析
生态	本项目为供水工程，全部敷设于地下，均为临时性占地。根据现场调查，本工程不涉及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等生态敏感区域，无施工遗留问题，本项目施工过程中，被占用的绿化带面积较小，施工结束后，被破坏的临时绿化带均以得到恢复，种植类型多为乔木、灌木。 本项目投入运营后，供水工程运行不产生污染物排放。同时，根据已审批的项目环评文件，环评文件中对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也未作要求。			
水				
气				
声				

九、环境管理状况及监测计划

环境管理机构设置（分施工期和运行期）

（1）施工期：为保证工程的社会经济效益与环境效益相协调，实现可持续发展的目标，加强对工程建设期和运营期的环境管理工作，由建设单位安排专人负责工程日常的环境管理工作，配合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做好工程建设期的环保工作。疏勒县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管理站作为建设单位，多次组织相关人员到现场督促检查工程建设情况，以及环保措施落实情况。要求严格规范施工，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

（2）运营期：本项目为供水工程，项目运营过程中无废气、废水、噪声及固废等污染物排放。项目运营期日常环境管理工作人员均为建设单位内部调配，专人负责管理，定期对管网进行巡查，发现问题及时处理，通过采取积极有效的管理，项目的环境管理未出现大问题。

环境监测能力建设情况

本项目管网主要用于疏勒县农村居民饮水安全，运营过程中无废气、废水、噪声及固废等污染物排放，故不需要进行环境监测建设。

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的监测计划及其落实情况

本项目管网运行时无废气、废水、噪声和固废污染物排放，故不需要进行监测。

环境管理状况分析与建议

（1）环境管理状况分析

施工期项目环境管理部门较好的起到了监督作用，整个施工期中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和环境投诉事件，对环境的影响也采取了相应的治理措施或减轻污染的措施，项目施工期未对周围环境造成不良影响，当地环保局未接到与项目相关的环境污染投诉事件，施工期的环境管理措施是有效的。

项目运营期的环境管理工作统一纳入疏勒县农村饮水安全管理站。疏勒县农村饮水安全管理站有完善的环境保护组织机构，环境保护制度健全，设有专职环境保护岗位和专职环保人员，制定有详细的操作规范，并明确了相关责任和责任

人，有效的保证了该项目采用的环保措施能够持续有效的运作，保证建设项目严格按照有关要求进行了环保审查、审批，并管理与工程项目有关的环保档案资料，在工程项目建设中认真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

同时，作为地方环境主管部门的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起到了较好的监督作用，据调查了解，工程建设期间，环保局未收到关于本项目的环境污染和噪声影响投诉。

（2）建议

①加强对管网的巡查及管理，避免出现管道泄漏情况的发生。

②加强管线两侧植被恢复，管线两侧5m范围内，禁止种植深根植被，破坏管道。

十、调查结论与建议

1、工程概况

该项目属于改扩建项目，位于疏勒县巴合齐乡、塔孜洪乡、英尔力克乡、库木西力克乡、塔孜尔其乡和罕南力克镇；项目区中心坐标为 N39° 24'15.07"，E76° 13'48.62"。本项目对疏勒县巴合齐乡、塔孜洪乡、英尔力克乡、库木西力克乡、塔孜尔其乡和罕南力克镇新增机井 2 眼（备用），井房 2 座（16m²/座），更换三道桥水厂二次加压设备，新建 4 座加压泵站（库木力西克乡加压泵站、塔孜洪乡加压泵站、英尔力克乡加压泵站、罕南力克镇加压泵站，共计 800m²），调节蓄水池 4 座（800m³ 各三座，1000m³ 一座），配套潜水泵 2 台，离心泵 15 台、变压器 3 台、变频器 7 台，新建自动化监控系统 1 套，泵站安防系统 4 套；铺设 PE100 级输配水管道 192.5 公里（0.6Mpa，DN315-DN63）；新建检查井 456 座，水表井 16063 座，自来水入户 1121 户，更换智能 IC 卡水表 35599 块。

项目实际总投 8881 万元，环保投资 392.2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4.4%。

2、验收工况

本项目为供水支管网改造项目，目前管网已升级改造完毕，并投入运行。

3、环保措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较好地落实了环评报告中的各项环保措施，有效的控制了污染和减缓了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4、生态环境影响

本项目对环境的影响主要在于施工期管网建设过程中对植被的破坏、造成的水土流失等方面。本项目管道沿城市道路一侧铺设，管线沿线生物结构相对简单，无重要的陆生植物的生存，但是施工过程中会破坏沿线绿化，并带来一定的景观沿线以及水土流失。

工程施工期间，建设单位根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的要求，通过合理安排施工工期和工序，合理规划、合理堆放土石方，减少临时占地，严禁随意倾倒。管线采取分段施工，及时回填。尽量缩短作业带，合理布置施工场地，最大程度

减少了工程对植被的破坏，防治水土流失。施工期结束后，及时对临时占地进行清理并采取绿化等治理措施，最大程度减轻了对生态环境的不利影响。且项目产生的环境影响很短暂，会随施工期的结束而结束。

因此，项目对生态环境影响较小。

5、污染影响

本项目建成后，管线全部位于地下，用于输送生活用水。管线在运行过程中无废气、废水、固体废弃物及噪声产生，对周围环境基本无影响。

6、社会影响

本项目是一项提升城镇人居环境的公共事业工程。项目的建设，改善了项目区居民用水安全，节约水资源，提升了沿线范围的居住环境，对城镇可持续发展起到了重要作用。项目建设对地区社会环境的影响是积极的。

7、环境管理

（1）施工期：为保证工程的社会经济效益与环境效益相协调，实现可持续发展的目标，加强对工程建设期和营运期的环境管理工作，由建设单位安排专人负责工程日常的环境管理工作，配合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做好工程建设期的环保工作。疏勒县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管理站作为建设单位，多次组织相关人员到现场督促检查工程建设情况，以及环保措施落实情况。要求严格规范施工，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

（2）运营期：本项目为供水工程，项目运营过程中无废气、废水、噪声及固废等污染物排放。项目运营期日常环境管理工作人员均为建设单位内部调配，专人负责管理，定期对管网进行巡查，发现问题及时处理，通过采取积极有效的管理，项目的环境管理未出现大问题。

8、验收综合结论

根据本项目运营的具体特点，本项目运营期无废气、废水、噪声及固废的排放，施工结束后对施工开挖处进行了平整和地貌恢复，破坏的绿化带均以得到植被恢复。根据现场踏勘调查，项目一切运行良好，且运营期间能够严格管理，遵

守有关规定，并定期进行检查。

本项目施工及运行期均采取了有效地污染防治及生态保护措施，执行环保审批与“三同时”制度，符合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中的要求，工程在建设和运行对环境的实际影响较小。

综上所述，本调查建议通过喀什地区疏勒县盖孜河流域五乡一镇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9、建议

（1）加强对管网的巡查及管理，避免出现管道泄漏情况的发生。

（2）加强管线两侧植被恢复，管线两侧5m范围内，禁止种植深根植被，破坏管道。

注 释

一、调查表附件及附图

附件 1 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

附图 2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3 项目区现场照片

二、如果本调查表不能说明建设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及措施实施情况，应根据建设项目的特点和当地环境特征，结合环境影响评价阶段情况进行专项评价，专项评价可按照本规范中相应环境因素调查的要求进行。

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

喀地环评字[2019]115 号

关于《喀什地区疏勒县盖孜河流域五乡一镇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疏勒县农村供水管理总站：

你单位报来的《关于对〈喀什地区疏勒县盖孜河流域五乡一镇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预审意见》（勒环发[2019]65 号）及相关附件收悉，经审查，批复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该项目属于改扩建项目，位于疏勒县巴合齐乡、塔孜洪乡、英尔力克乡、库木西力克乡、塔孜尔其乡和罕南力克镇。工程区中心坐标为：N39° 15′ 54.8″，E76° 19′ 30.40″；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增机井 2 眼（备用），井房 2 座（16m³/座），更换三道桥水厂二次加压设备，新建 4 座加压泵站（库木力西克乡加压泵站、塔孜洪乡加压泵站、英尔力克乡加压泵站、罕南力克镇加压泵站，共计 800m³），调节蓄水池 4 座（800m³各三座，1000m³一座），配套潜水泵 2 台、离心泵 15 台、变压器 3 台、变频器 7 台，新建自动化监控系统 1 套，泵站安防系统 4 套；铺设 PE100 级输配水管道 192.5 公里（0.6Mpa，DN315-DN63）；新建检查井 456 座，水表井 16063 座，自来水入户 1121 户，更换智能 IC 卡水表 35599 块。工程最高日供水量为 21512.81m³，年均供水量为 490.76 万 m³，规划年供水总人口 193731 人。项目总投资为 8881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92.2 万元，占总投资的 4.4%。

一、乌鲁木齐中科帝俊环境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编制的《喀什地区疏勒县盖孜河流域五乡一镇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比较规范，环保法规适用正确，环境影响评价内容较全面，主要环境影响因子选择适当，环境影响分析与评价标准基本合理准确，同意疏勒县生态环境保护局的预审意见，并重点做好以下方面：

1、应对裸露地表进行洒水、工程来往车辆要加盖防护蓬，对施工路面经常洒水，防止扬尘。施工结束后对施工临时用地应进行松土整治、迅速恢复土地的原有使用功能，防止因土壤裸露加剧水土流失。结合后期水土保持措施，做好施工迹地的恢复和弃渣的防护，避免出现施工场地凹凸不平的现象，并积极按照水土保持方案的要求进行植被恢复工作。

2、施工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循环回用，不得直接外排。生活废水依托当地居民区的防渗旱厕。要加强施工队伍的管理，严格各项规章制度，教育施工人员注意保护环境、提高环保意识，禁止随意倾倒废水废物。

3、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尽量避免午休时间和夜间作业。禁止一切非施工工艺需要的夜间施工。加强施工设备的维护保养，减少运行振动噪声。加强施工管理、文明施工，杜绝施工机械在运行过程中因维护不当而产生的其他噪声。在施工作业中必须合理安排各类施工机械的工作时间，对不同施工阶段，应按《建筑施工场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对施工场界进行噪声控制。

4、施工期间有部分施工垃圾应分类收集，集中处理，回收利用。生活垃圾应由专人负责统一收集处理、清运，不乱排，做到合理处置。

5、应明确划定并设立明显标志，在管网不小于10米范围内不得设置渗水厕所、渗水坑、修建禽畜饲养场，不得堆放垃圾、粪便、废渣或铺设污水渠等。

6、针对不同的风险影响应采取相应的风险监控和应急措施，并做好日常监测工作。

三、建设项目要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和《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本项目日常环境监督管理由疏勒县生态环境保护局负责，地区环境监察支队不定期进行抽查。项目建设完工后，由建设单位对项目进行竣工环保验收，验收合格后报地区环保局备案。如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工艺、防止污染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须报我局重新审批。

2019年5月23日